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分红总额：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拟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2.70元（含税）不变，派发现金分红的总额由37,800,000.00元（含税）调整为37,128,834.0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公司发生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事项，致使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总数为137,514,200股。公司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年5月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派现金股利2.7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40,000,000股，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为0股，扣除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后，股本数为140,000,000股，以此计算预计分派现金红利不超过37,800,000.00元（含税），本次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1.64%。实际分派的金额以公司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如在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

自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首次发生回购至回购实施完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485,800 股。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 0 股，公司总股本将减少至 137,514,20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拟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总数为 137,514,200 股，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2.7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7,128,834.00 元（含税），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1.08%。利润分配具体情况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